附件1

东胜区孕产期心理健康筛查干预服务流程

各乡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录入母子健康手册－孕册和妇幼健康信息系统

反馈评估结果

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宣传告知

反馈结果

病情严重者

经孕产妇同意后转诊至市级精神卫生专科医院接受进一步诊疗（鄂尔多斯市第四人民医院）

区妇幼保健院回访干预及咨询指导

区妇幼保健院后台查看结果评估

正常健康宣教

有异常

未见异常

孕产妇接受筛查时间节点：孕早期（12 +6周前）建册，孕中期（13~27 +6周）产检、孕晚期（28 周及以后）产检、产后访视、产后42 天